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6日（星期日）在厦门市湖里区枋湖北二路1511号A9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3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江淮先生主持，全体监事、高管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了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在编制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自 2023 年 8 月 2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0）。

（四）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内控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3,375,676.44 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实施完毕，依据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需对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进行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6.36 元/份调整为 16.06 元/份，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由 8.18 元/股调整为 7.88 元/股。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江淮、李永川、米莉、林友钦、郑连勇、杨小燕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及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经过认真审议核查，认为《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以 2023 年 8 月 9 日为预留授权日、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62.25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6.06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41 名激励对象授予 62.25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88 元/股。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李江淮、李永川、米莉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

易所（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三、 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8 日